

## 張忠信和他的《中國貨幣傳奇》 - (台揚 93 年平裝版)

蘇秦微時，攜黃金百斤赴秦，結果是緞羽而歸，才有後來的懸樑刺股。當時之黃金，並非今日之 solid gold，而是當時流通之青銅鑄幣，「布」是也！當時流通之面額有「二銖」、「一銖」及「半銖」。十銖謂之「一鎰」；斤者，銖也，銖者，金一斤也。但卻比黃金輕，只重約十四克，百斤不過 1.4 公斤而已！否則以現代標準，黃金百斤合約 56 公斤，價值超過一仟萬港幣，何其「重」手哉！何況當時只是「銅本位」時代，尚未以金作貨幣本位。宋、元、明、清以降，以銀為本位，流通銀錠；後世通稱元寶。「元寶」一詞，始於元代，當時五十兩之大錠底部有刻有「元寶」二字；意謂「大元之寶」或「元朝寶貨」，後世不察，遂稱銀錠為「元寶」。

一直以來，官方都沒有限制元寶的外形、成色、重量和印記，也沒有官鑄（反而銅錢則有），全是民間銀匠自鑄：外形千奇百怪，但以饅頭形、塊狀或兩耳錠為多。因方便疊高貯放，凡雙耳形錠之底部必平整，兩耳高聳，中央平整以可包容上置一錠為度。實物未嘗見有中央凸起如小山狀如戲劇中常見者。大概表演藝術每每強調金銀之充實飽滿。如當時之元寶當真如此，存放大大有困難，也辱沒了古人的智慧了。

兩者為銀，文者為錢。一兩合千文。南粵今日仍稱圓為「銀錢」，可謂合古制矣！

光緒年間，捐官鬻爵平常事矣！按海防捐例；捐個五品同知，3931 兩 2 錢；四品封典 2592 兩，太常博士 1656 兩，縣丞 562 兩，知縣 2614 兩；欲一過「大人」癮者，慷慨解囊可也。甚至一張國子監監照（即今之大學文憑）才不過三、四十兩，則可抵寒窗十年；平均一年才三四兩。以今日白銀牌價約 4500 港元一千克，即 26.3 兩，那麼一年「學費」才港幣六百多元，確是「抵到爛」。

1926 年印度放棄銀本位後，中國是當時世上唯一仍用銀圓的國家，迄 1930 年二月始改用關金券捐稅。1948 年八月二十日發行金圓券，實行金本位，且規定兌換率：黃金每兩兌 200 元、白銀每兩兌 3 元、銀幣每元兌 2 元、美鈔每元兌 4 元、港幣每元兌 7 角 5 分、老法幣三百萬兌 1 元。

但不到一年，竟由一元銀幣兌二元金圓券眨至兌七億五仟萬元，政府不得不又恢復銀本位，發行銀圓券。後於 民國 三年再發行重七錢二分，銀九銅一的「袁大頭」，民國十六年之「孫小頭」，二十二年之「帆船」乃後話。不提也罷！

從來古泉之學，以鑑賞為主，重收藏，輕考據，張先生大作，確定了研究的範疇和認知，更如 白居易 詩，做到了老嫗能解的地步；不愧為方寸繪方圓，除滿足我的考證癖外，更是泉學之鑑；是以為推介。